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盐边县渔门镇小河沟水库新建工程

项目编号: 盐边攀发改[2013]426号

建设地点: 盐边县

验收单位: 盐边县三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8月17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盐边县渔门镇小河沟 水库新建工程	行业类别	水利枢纽 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盐边县三源水务有限 责任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 批部门、文号及 时间	盐边县水务局 盐边水务函 [2014]84 号, 2014 年 12 月 15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 更审批部门、文 号及时间	盐边县水务局 盐边水函 [2018]18 号, 2018 年 1 月 29 日		
水土保持初步设 计审批部门、文 号及时间	无		
工程建设 起止时间	2016 年 6 月~2020 年 6 月		
水土保持方案 编制单位	盐边县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水土保持工程 监测单位	盐边县三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工程 初步设计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工程 施工单位	宁夏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工程 监理单位	四川眉山华能工程技术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报告编制 单位	盐边阳光并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四川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的规定，建设单位盐边县三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在四川省攀枝花市主持召开了“盐边县渔门镇小河沟水库新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主体工程设计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宁夏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四川眉山华能工程技术咨询设计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单位盐边县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盐边县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的代表以及特邀专家共10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部分与会代表查看了现场，会议期间验收组成员及与会代表观看了工程影像，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情况介绍，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关于施工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介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支撑单位关于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及管护工作情况汇报，及其他相关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盐边县渔门镇小河沟水库新建工程位于盐边县渔门镇岩郎村坡脚社，距渔门镇 6km，距盐边县 120km。水库枢纽工程大坝坝址地理坐标为东经 101°30'21.77"，北纬 26°55'16.74"，水库总库容 107 万 m<sup>3</sup>，正常蓄水位 1415.0m，有效库容为 86.6 万 m<sup>3</sup>，兴利库容 85.8 万 m<sup>3</sup>。

本项目主要由主体工程（枢纽工程、输水管道工程）及施工附属工程（施工公路区、施工生产生活区、渣场）组成。

项目 2016 年 6 月施工准备，2020 年 6 月建成完工。工程总投资 4377.99 万元，其中，土建费用 1200 万元。

## （二）水土保持批复情况

2014 年 12 月 15 日，盐边县水务局下发<盐边县水务局《关于盐边县渔门镇小河沟水库新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盐边水务函（2014）84 号）。

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21.50hm<sup>2</sup>，其中项目建设区面积 18.33hm<sup>2</sup>，直接影响区面积 3.17hm<sup>2</sup>。

项目现场实际勘察，项目建设实际扰动占地面积为 12.27hm<sup>2</sup>，项目实际建设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12.27hm<sup>2</sup>。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减少的原因主要包括两点，一为料场选址变更，单独进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不纳入本次验收范围；二为渠系设计工程变更，由原设计的明渠设计变更为输水钢管。

批复的水土保持补偿费为 25.3 万元，由于原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粘土取料场位于二滩鸟类湿地自然保护区、试验区内。盐边县政府为了保护鸟类生存环境，决定不在该料场取土，另行选址，另行编制水土保持

方案报告，另行进行审批及缴纳补偿费，因此，本项目扣除原方案批复里面取料场占地面积  $3.05\text{hm}^2$ ，所以原方案的实际损坏水土保持功能面积为  $9.6\text{hm}^2$ ，本项目应实际缴纳补偿费 19.2 万元。2019 年 8 月本项目建设单位足额缴纳该补偿费。

变更后的取料场损坏水土保持功能面积为  $5.53\text{hm}^2$ ，应缴纳 7.19 万元，2019 年 8 月本项目建设单位足额缴纳该补偿费。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情况

项目建设单位委托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进行项目施工图设计，将水土保持相关内容纳入到主体初步设计的相关章节。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根据工程的特性、水土流失及其防治的特点，采用调查监测和巡查监测相结合的方法进行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在全面搜集区域水文、气象、地形地貌、土壤植被、土地利用等资料的基础上，对工程建设期水土流失的影响因子、水土流失状况、水土保持措施执行情况、项目防治效果进行现场监测，并经数据汇总和对监测结果的综合分析，编制完成了《盐边县渔门镇小河沟水库新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通过多次现场核查，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于 2023 年 7 月编制完成《盐边县渔门镇小河沟水库新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十分重视水保工作，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基本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基本完成了批复的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基本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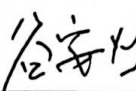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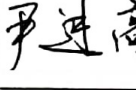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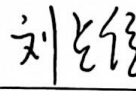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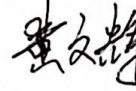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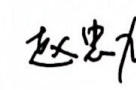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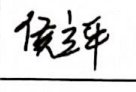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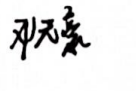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盐边县渔门镇小河沟水库新建工程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并取得了批复，基本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基本完成了批复的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目前，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基本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 1、加强和完善水土保持工程相关资料的管理和归档。
- 2、加强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期管理。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情况定期进行和不定期巡查，确保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正常、持续运行并发挥效益。

### 三、参加验收会议代表名单

分工	姓名	参建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戴顺杰	盐边县三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工程师		建设单位
成员	刘鹏	盐边县三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工程师		建设单位
	谷安然	盐边县三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现场负责人		监测单位
	尹进高	攀枝花市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分站	高工		特邀专家
	杜守来	攀枝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特邀专家
	刘占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单位
	黄文辉	盐边县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工程师		水保方案编制单位
	赵忠旭	四川眉山华能工程技术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单位
	侯立平	宁夏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邓元豪	盐边阳光并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